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江建〔2013〕244号



关于对广东天竟建设有限公司违规参加 招标投标活动的通报

各市（区）住建局：

2013年8月7日，广东天竟建设有限公司参加江门市江海区连海北路连海苑小区项目施工招标的投标，投标文件中拟担任该项目的项目经理是吴衍相。经我局核实，吴衍相在参加上述项目投标过程中，同时担任开平市周文雍、陈铁军烈士陵园二期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该公司的行为违反了《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3号）第二十一条的相关规定。现对广东天竟建设有限公司予以通报批评，并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试行）》（江建〔2012〕369号）作企业信用分扣减处理。

请各市（区）住建局加强建筑企业招投标监督管理工作，杜绝同类事件的发生。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3年11月1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天竟建设有限公司、市建筑业协会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13年11月14日印发